

✓ 教部放寬留學貸款門檻 ✓

記者莊雅婷／報導

為鼓勵年輕人出國留學，強化國際競爭力，也為減輕家庭供給子女出國負擔，教育部最近修正相關辦法，放寬補助留學貸款門檻，將原家庭年收入新台幣145萬元才符合申請貸款的資格，放寬為家庭年收入新台幣200萬元，但需自行負擔利息。

教育部指出，申請教育部留學貸款，也就是到國外攻讀碩士總貸款額度為100萬元、貸款期限為10年（含寬限期3年），而到國外攻讀博士部分，可貸200萬元，貸款期限16年（含5年寬限期），寬限期也就是，就學期間無須償還貸款本金，僅償還利息之期間。

而對於原本學制於一年內可完成碩士學位課程者，才可一次撥貸100萬元的規定，經法規修正後，放寬為十五個月以內可完成碩士學位課程者，就可一次撥貸100萬元；教育部指出，法規修正放寬後，有助於此類學生取得及靈活運用貸款，在國外攻讀學位期間無後顧之憂及專心向學。